

证券代码：874235

证券简称：远大健科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远大健康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远大健康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授权，本次上市方案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未来规划，公司拟对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方案中的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 调整前：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本次发行的战略安排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700.00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

或不超过 1,955.00 万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合理安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健康净水系列产品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2,484.96	42,484.9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05.35	4,605.35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002.60	6,002.60
	合计	53,092.91	53,092.91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项目建设需要适当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对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最终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将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调整后：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本次发行的战略安排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1,734.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或不超过 1,994.10 万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募集资金全部用于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合理安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健康净水系列产品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2,484.96	42,484.9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05.35	4,605.35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002.60	6,002.60
	合计	53,092.91	53,092.91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项目建设需要适当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总额，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对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最终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将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其他内容不变。

### 三、备查文件

《远大健康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远大健康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